

## 附件 2

# 中国科学院国际交流计划形式审查 工作要点

### 一、总体审查要点

1. 依托单位：须为中国科学院下属的具有事业单位法人资格的研究所和大学。

2. 项目负责人：须为依托单位的在职人员，且事先在 PIFI 官网已激活账号，并完善本人英文简历。

3. 外国专家（学者）：须为非华裔外国籍，且是国外机构的正式聘用人员（或退休），与我院不存在聘用关系。

4. ARP 字段审查：须完整填写，且与附件保持一致。

5. 必要附件审查：

英文申请表（限国际杰出学者和国际访问学者项目）：完整填写，外国专家（学者）签字齐全。

外方团队简介（限国际杰出团队项目）：包括但不限于：外方团队研究方向、代表性成果和荣誉；团队负责人及团队骨干成员基本情况介绍；拟开展的合作研究内容；外方团队支撑我院重大任务的预期合作成效。

护照：在有效期内，如在办理中请提供说明。

免冠证件照：像素 120\*120，格式 png、jpg 均可。

申报承诺函：项目负责人签字齐全。

### 二、国际杰出学者项目形式审查要点

- 1.项目负责人要求:须具有副教授(或相当)及以上职称。
- 2.执行计划:须体现至少2个院属单位的访问和交流计划。
- 3.限项查重:外国专家(学者)同一申报年度内已执行过杰出学者项目的不得重复申报。已被纳入依托单位杰出团队项目资助的,依托单位原则上不得再为其申报杰出学者项目。

### **三、国际访问学者项目形式审查要点**

- 1.项目负责人要求:须具有副教授(或相当)及以上职称。
- 2.执行计划:项目可分阶段执行,每阶段执行时长不得少于1个月。
- 3.限项查重:外国专家(学者)已被纳入依托单位杰出团队项目资助的,依托单位原则上不得再为其申报访问学者项目。

### **四、国际杰出团队项目形式审查要点**

- 1.项目负责人要求:须为全国重点实验室、国家重大科研创新任务、国家重大科学装置和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运行部门的主要负责人,或承担经费大于1亿元的国家、地方有关部门部署的重大任务。
- 2.执行计划:须覆盖杰出学者、访问学者、优秀青年三类。
- 3.限项查重:已被纳入杰出团队项目资助的外方团队负责人及其成员,依托单位原则上不得在项目资助期内为其申报其他PIFI项目。

### **五、特需外国人才项目形式审查要点**

- 1.项目负责人要求:须具有教授(或相当)职称。

2.岗位要求：应符合我院和项目依托单位相关岗位要求，并经项目依托单位人事部门书面确认，未经确认的岗位不得申请项目。重点审查岗位设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及招聘外国专家的必要性。